尼希米記二 林啟信

有關尼希米記第六章,在上完課堂後,也有一系列的感受和反思 — 這關乎到我們可以怎樣面對一個不義的政權及建立一個天父滿意的賞善罰惡政府 (但並不是用數字計分去實行,而是屬靈的層面。

現在讓我們首先來了解第六章的背景內容:在第一章,尼希米在禱告中得到神的呼召要回以色列重建城牆; 他在當時皇帝亞達薛西一世任酒政,但甘願放下要職委身事奉耶和華來回應。在重建的過程中,他面對著一班敵人 — 極其希望破壞尼希米是項工程; 以下是敵人的行動:

- 1. 控告尼希米背叛: (尼6:6-9)
- 2. 透過假先知, 毁謗尼希米對神的忠心;(尼六:10-14)
- 3. 恫嚇尼希米,希望使他計劃錯誤,以致失去公信力;(尼六: 15-16)

但尼希米是虔信耶和華的人,他處處倚靠神,使得陰謀逐一破滅;他從神領受的對策如下:

- 1. 尼希米指責他們作假見證,駁倒敵人,在心理戰中得勝;
- 尼希米對陰謀有敏銳洞察力,因他有從神而來的異象,再加上光明地迎接挑戰,沒有敵人的詭詐;
- 3. 他只用了五十二天便完成修築城牆的工程,雖然敵人曾把事件提升至「所有民族」,但城牆的完工使得敵人懼怕,甚至失去自信;

最後的結果是敵人也不得不宣佈整個重建工程的旨意是從自有永有,創天造地的耶和華而來的。

從這件事情中,我們可以看到,尼希米的地上權力是出於當時的皇帝,但其實假如重 建城牆不是出於神的旨意,還是做不成的,這間接引證了真正的權力來源是來自當時的耶和 華上帝。同樣的情況發生在新約耶穌降生的時代裡,希律因為懼怕猶大的新生王, 便要屠殺 所有新生的嬰孩, 故上帝的天使報夢約瑟夫婦要帶著耶穌去埃及躲避; 從表面來看,這並不 是當權者的德政,其實是神救恩計劃的一部份,自然也是出於神的心意。那麼我們真的要像 提多書第三章那樣說要順服政權,即使他壞事做盡(例如控制思想等),甚至被喻為邪惡政 權?

我也記得,獨生子耶穌基督曾經說過:「凱撒的歸凱撒,上帝的歸上帝。」即假如地上的權力要求跟基督教信仰有衝突時,要以上帝天國的事為念,因我們基督徒都是祂的子民,並且得救重生,所以不要追求地上的榮耀,得以進入天國為目標;這也好像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既供奉瑪門,卻又事奉上帝;即不要為眼前的利益,而放棄永恒的生命,正如耶穌所說:

「一個人就是賺得了全世界,卻賠上了自己的生命,到底有什麼益處呢?人還能拿什麼來換回自己的生命呢?」(太 16: 26),在面對這個困境時,但以理給了我們一個非常好的榜樣,以下便是其故事:

舊約的巴比倫時代,由一個名叫大流士的人統治。他很喜歡但以理,因為但以理既仁慈,又充滿智慧。大流士派但以理在國中做宰相。這件事使國內的其他高官很妒忌但以理,於是他們想辦法害他。他們去見大流士,說:「王啊,我們一致認為你應該訂立一條禁令,在三十天內,誰也不能向王以外的任何神或任何人禱告。凡不遵從這命令的,都要扔到獅子坑裡。」大流士並不知道為什麼這些人想立這條禁令,他還以為這是個好主意,於是頒布禁令。這條禁令就不能更改了。雖然但以理知道這條禁令,但他仍然像往常一樣回家禱告。那些壞人知道但以理沒有停止向耶和華禱告,便十分高興,因為他們想辦法把但以理這眼中釘除去,計劃看來進行得很順利。當大流士王發覺這些人要立這條禁令的原因時,感到非常後悔。但他不能更改這禁令,只好下令把但以理扔進獅子坑裡。他對但以理說:「我希望你所事奉的上帝會搭救你。」大流士心煩意亂,整夜也睡不著覺。第二天清早,他便跑到獅子坑

去。王呼叫說:「永活上帝的僕人但以理啊!你事奉的上帝能救你脫離獅子的口嗎?」但以 理回答說:「上帝差遣使者封住了獅子的口,不讓獅子傷害我。」

國王十分驚奇和高興,於是吩咐人把但以理從坑裡拉上來,然後他命人把那些企圖消滅但以理的壞人都扔進獅子坑裡去。不過,他們還沒有跌到坑底,獅子就抓住他們,咬碎他們的骨頭了。後來大流士王傳旨曉諭全國的人民說:「我命令所有人都要尊敬但以理的上帝。他施行奇跡,救了但以理脫離獅子的口。」

從但以理的故事中,我們可以得知他怎樣不畏懼皇帝的權力,寧死都要持守信仰的底線,這就好像尼希米一樣,憑著神的幫助,戰勝敵人,甚至政權的威脅,我們可見這種但以理的背叛既是出於上帝,更是合乎上帝心意的。其實,一個行為正直的政權,又怎會懼怕人民呢?懼怕人民的政權必有其問題?所以,羅馬書第十三章所要表達的正正就是要建立一個賞善罰惡的政府 — 即所談到的作官的、有權柄的,人要順服的掌權者,是賞善罰惡的官員和政權。同樣道理應用在學校裡,我們需要的不單是一班同心合意在主裡的同工,更重要的是一班依憑神心意,並且以聖經作標準,去進行賞善罰惡原則的僕人。正如學生集體考試作弊,老師們便應該根據聖經作出處罰,可以用經文說理,加以引導,不應過嚴,以免嚇怕學生,甚至輕生,只要令犯事者知罪悔改便行了。當然,處罰也要公平,並且一視同仁,這也是焦點所在;即是主基督的救恩是「賞善罰惡,公義潔淨」。